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
2. 预计的业绩：同向下降

| 项 目 | 本报告期 | 上年同期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| 盈利：约 4,500-5,500 万元 | 盈利：21,625 万元 |
| | 比上年同期下降 79.19%-74.57% | |
| 基本每股收益 | 盈利：0.032-0.039 元 | 盈利：0.15 元 |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主产品锌市场加工费价格持续低迷，生产过程所需燃料部分品种价格上涨致使冶炼成本有所增加，加之公司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影响利润减少1188万元，上述因素导致公司业绩同比出现下降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实际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为准。

2.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月28日